

巴彦县第二殡仪馆收费标

收费项目	收费标准				批准文号
基本服务项目	火化项目	骨灰式炉 500 元			巴政规[2019]3号
遗体存放项目	房间(自选) 550 元/天	房间(自选) 350 元/天	房间(自选) 200 元/天	房间(自选) 冷冻间 50 元/天	巴政规[2019]3号
遗体接运项目	福田牌车辆县城内 300 元/具、次				巴政规[2019]3号
骨灰寄存项目	盒/月/20 元	盒/月/13 元	盒/月/7 元		巴政规[2019]3号

减免政策

根据县民政局和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县财政局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县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联合下发的巴民政规[2021]1号文件《巴彦县户籍居民减免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实施办法》对符合要求的减免对象进行依法依规减免。

一般免费对象及免费项目、标准：具有巴彦县户籍且无丧葬补助的城乡居民。1、专用殡仪车辆遗体接运。免费标准：巴彦县境内 300 元/具。2、三天内冰柜遗体冷藏寄存。免费标准：停尸间 200 元/具、天，(最多 3 天)，合计 600 元/具。3、遗体火化。免费标准：火化费 400 元/具。4、一年内普通格位骨灰寄存。免费标准：156 元/盒、年(13 元/盒、月)。

特殊免费对象及免费项目、标准：具有巴彦县户籍的城乡低保对象、特困人员、重度残疾人、孤儿(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)、退出役的残疾军人、享受定期抚恤和补助的“两参”(参战参试)退役军人和“三属”(烈士遗属、因公牺牲军人遗属、病故军人遗属)、在乡复员军人、带病回乡退伍军人以及公安机关开具死亡证明、火化通知书的无名尸。上述特殊群体在免除四项殡葬基本服务外，还免费提供一次性普通纸棺一个。免费标准：200 元/棺；免费提供一个普通骨灰盒。免费标准：500 元/盒。

服务内容

遗体接运、存放、火化和骨灰寄存、遗体整容、消毒防腐、殡葬设备及用品租用、礼仪服务、骨灰盒和鲜花等殡葬服务。

服务流程

确定死亡 → 接通服务电话接运遗体到殡仪馆寄存 → 预约火化
办理火化手续 → 举行告别仪式 → 进行遗体火化 → 装殓骨灰 → 办理骨灰寄存

服务程序

1、灵车接运遗体，到馆后进行消毒。2、丧属到接待室办理遗体寄存登记并签订相关协议。3、家属选择高低档守灵居。4、家属带医学死亡证明、死者户口本、身份证、经办人身份证到业务大厅挑选骨灰盒等丧葬用品，办理火化手续并缴费。5、为巴彦籍能够享受殡葬惠民政策减免人员办理相关手续。6、火化工核实遗体后进行火化。7、家属到取灰处领取骨灰。8、骨灰寄存的丧属，带寄存手续与工作人员确认寄存位置并寄存骨灰。

六公开公示板

项 目
租用告别厅
解剖占台费
租用大厅花圈花篮
租用遗体存放间花圈
租用大厅休息厅(椅)
遗体整理费
租用告别厅电子屏
租用存尸间遗体
租殡仪用品存放
灵盆清理
租用停尸间

项 目
一次性骨灰
遗体清理
红手套
骨灰袋
耐火纸
寿 纸
遗 纸
棺 木

殡葬用品项目

价格监督部门：巴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举报电话：57512315

行业监管部门：巴